证券代码:603680　证券简称:今创集团　公告编号:2020-064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现金收购股权事项的更正及说明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披露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5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53)、《关于现金收购江苏今创电工有限公司5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4)、《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5)、《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于2020年8月14日披露了《关于现金收购江苏今创电工有限公司5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63),于2020年8月17日披露了《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经事后核查,以上公告及文件中,因工作人员失误,将“常州今创电工有限公司”披露为“江苏今创电工有限公司”。现将上述公告中的“江苏今创电工有限公司”更正为“常州今创电工有限公司”。

除上述更正外,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今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600225　证券简称:*ST松江　公告编号:临2020-061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房地产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项目具体情况

近日,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西卓朗数字科技有限公司通过网上挂牌出让方式取得位于江西省抚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两宗地块。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园纵四路以东、惠泉路以南、文昌大道以西地块编号为DFB2020015,地块四至范围是西至园纵四路、北至惠泉路、东至文昌大道;该地块土地面积159085.45平方米(合238.63亩);土地用途:A1地块规划用途为居住用地(兼容商业),B1地块规划用途为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出让年期:商业40年,住宅70年;总成交价为人民币49215万元。

(2)园纵四路以东、文昌大道以西、安石大道以北地块编号为DFB2020016,地块四至范围是东至文昌大道、西至园纵四路、南至安石大道;该地块土地面积137652.3平方米(合206.48亩);土地用途:A2地块规划用途为居住用地(兼容商业),B2地块规划用途为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出让年期:商业40年,住宅70年;总成交价为人民币43805万元。

二、风险提示

上述项目是公司在当前市场状况下充分考虑了风险因素的基础上进行投资决策的,项目存在不能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643　证券简称:万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9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公司副总经理王焕杰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万润股份”)于2020年06月06日披露了《万润股份: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公司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公司副总经理王焕杰先生计划在公告披露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万润股份股票不超过1,570,125股(即不超过万润股份总股本比例的0.1727%)。

2020年08月19日,公司收到王焕杰先生的《关于减持股份情况告知函》,获悉其上述减持计划实施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王焕杰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情况告知函》,现将王焕杰先生减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王焕杰	集中竞价交易	2020.8.19	20.592	1,570,125	0.1727
	合计			1,570,125	0.1727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王焕杰	合计持有股份	6,280,500	0.6908	4,710,375	0.518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70,125	0.1727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4,710,375	0.5181	4,710,375	0.5181

注:(1)上表中有限售条件股份4,710,375股为高管锁定股;

(2)减持股份来源:万润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股份及该等股份首次公开发行后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部分。

二、其他相关说明

1、王焕杰先生本次减持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王焕杰先生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未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本次王焕杰先生减持万润股份股票未对本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3、王焕杰先生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其减持计划及承诺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关于减持股份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2378　证券简称:章源钨业　编号:2020-051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0年8月20日接到控股股东崇义章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章源控股”)函告,获悉章源控股所持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章源控股	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20,000,000	3.37%	2.16%	2017年8月16日	2020年8月18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义支行
		7,000,000	1.18%	0.76%	2020年3月18日	2020年8月18日	赣州发展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		27,000,000	4.55%	2.92%	-	-	-

2. 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章源控股	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20,000,000	3.37%	2.16%	否	否	2020年8月19日	至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义支行	生产经营需要

3.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章源控股	593,527,697	64.22%	464,204,873	457,204,873	77.03%	49.47%	0	0	0	0

(二)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 章源控股本次股份质押为满足其生产经营需要,不用于满足本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 未来半年内,章源控股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176,252,157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29.70%,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9.07%,对应融资余额为37,680万元;未来一年内,章源控股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322,752,157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54.38%,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4.92%,对应融资余额为66,940万元。

章源控股还款资金主要来源于其自筹资金,章源控股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付能力。

3. 章源控股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形。

4. 章源控股本次股份解除质押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章源控股本次股份质押不会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影响,本次股份质押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履行。

本公司将持续关注章源控股股份质押变动情况及风险,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1. 解除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2. 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3.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1日

证券代码:000078　证券简称:海王生物　公告编号:2020-069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0年8月8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司现发布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上市公司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20年8月24日(星期一)下午14:50

(2)网络投票:2020年8月24日(星期一)。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2020年8月24日(星期一)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0年8月24日(星期一)9:15-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20年8月17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技中三路1号海王银河科技大厦24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逐项审议《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2.03、发行数量

2.04、发行对象

2.05、定价基准日

2.06、定价方式或价格区间

2.07、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2.08、认购方式

2.09、上市地点

2.10、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金额与用途

2.11、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2.12、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

3、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8、关于2020年度公司与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之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批准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的议案

10、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局全权办理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议案1、议案2、议案3、议案4、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9、议案10业经公司于2020年8月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局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11业经公司于2020年7月31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局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4日、2020年8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2.03	发行数量	√
2.04	发行对象	√
2.05	定价基准日	√
2.06	定价方式或价格区间	√
2.07	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
2.08	认购方式	√
2.09	上市地点	√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金额与用途	√
2.11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
2.12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	√
3.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8.00	关于2020年度公司与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之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
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批准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局全权办理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个人股东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和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帐户卡及持股证明、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股东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0年8月18日-2020年8月21日工作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科技中三路1号海王银河科技大厦24楼海王生物董事局办公室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本公告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三路1号海王银河科技大厦24楼海王生物董事局办公室

联系电话:0755-26980336　　传真:0755-26968995

联系人:王云雷、戴伊元

邮编:518057

2、会议费用

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4、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的投票,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规定进行。

5、同一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辅助系统中任意两种以上方式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七、备查文件

1、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局决议。

八、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特此公告。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日

附件一、

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078。

2、投票简称:海王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计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8月24日(星期一)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8月24日(星期一)上午9:15-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身份认证流程可登陆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可根据获取的“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在规定的时间内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议案表决权,如没有作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本单位)对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审议事项的委托投票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投票表决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2.03	发行数量	√			
2.04	发行对象	√			
2.05	定价基准日	√			
2.06	定价方式或价格区间	√			
2.07	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			
2.08	认购方式	√			
2.09	上市地点	√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金额与用途	√			
2.11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			
2.12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	√			
3.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8.00	关于2020年度公司与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之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			
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批准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局全权办理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委托人签字:　　受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日期及有效期:

证券代码:600828　证券简称:茂业商业　公告编号:临2020-068号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茂业商业”、“公司”)控股股东深圳茂业商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茂业商厦”)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401,135,188股,占公司总股份比例为80.90%;截止2020年8月19日,本次质押后,茂业商厦累计质押公司股份205,000,000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的14.63%,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1.84%。

一、股份质押情况

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茂业商厦通知,2020年8月19日,茂业商厦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无限售流通股办理了质押手续,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2020年8月18日,茂业商厦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签订了《最高额质押合同》。茂业商厦因办理短期流动资金贷款的需要,于2020年8月19日将其所持有的茂业商业无限售流通股120,000,000股质押给光大银行,为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期限自2020年8月19日至茂业商厦清偿前述流动资金贷款为止。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茂业商业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茂业商厦	是	120,000,000	否	否	2020年8月19日	茂业商厦清偿前述流动资金贷款为止	光大银行	8.56%	6.93%	为其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质押担保

2、本次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控股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止公告披露日,茂业商厦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茂业商业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茂业商厦	1,401,135,188	80.90	85,000,000	205,000,000	14.63	11.84	0	0	0	0
深圳雅茂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45,232,397	2.61	0	0	0	0	0	0	0	0
深圳合正茂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8,087,452	1.04	0	0	0	0	0	0	0	0
包头市茂业东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2,925,460	1.90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497,380,497	86.45	85,000,000	205,000,000	14.63	11.84	0	0	0	0

二、其他说明

目前茂业商厦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风险控制能力,不存在平仓风险,还款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经营所得及投资分红等。

茂业商厦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本次质押可能产生的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质押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经营和治理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质押情况及风险,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茂业商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581　证券简称:未名医药　公告编号:2020-078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 关联股东北京北大未名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三道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对提案1.00回避表决。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8月20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2020年8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20年8月20日9:15-15:00。

2. 现场会议地点:安徽合肥巢湖经济开发区龙泉路6号未名医药产业园一期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潘爱华
6.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51人,代表股份166,146,76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5.183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162,307,75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4.6019%。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4人,代表股份3,839,00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5819%。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49人,代表股份13,539,50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052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9,700,49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4704%。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4人,代表股份3,839,00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5819%。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见证律师列席会议。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议案1.00《关于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解决方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66,017,66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223%;反对129,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77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3,410,405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0465%;反对129,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953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议案获得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 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盛唐律师事务所
2. 律师姓名:胡宗炙、宋江鹏
3. 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未名医药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结果以及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广东盛唐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0日

股票代码:600635　股票简称:大众公用　编号:临2020-031

债券代码:143500　债券简称:18公用01

债券代码:143740　债券简称:18公用03

债券代码:143743　债券简称:18公用04

债券代码:155745　债券简称:19沪众01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公告中含义如下:

·本公司、公司: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

·民杉厚德基金:天津民杉厚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商言投资:上海商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人民厚朴投资:深圳市人民厚朴私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普通合伙人)

·鲸象资产管理公司:北京鲸象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普通合伙人)

·兴陇信托: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有限合伙人)

·贵州铁路基金:贵州铁路壹期陆号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

·奋信投资:北京奋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

·《份额转让协议》:《天津民杉厚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份额转让协议》

·《合伙协议》:《天津民杉厚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天津民杉厚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金额:人民币50,000万元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对外投资尚需到主管工商部门办理工商登记手续。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2020年8月19日,本公司与上海商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深圳市人民厚朴私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在上海签署《份额转让协议》,与深圳市人民厚朴私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北京鲸象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贵州铁路壹期陆号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奋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合伙协议》,本公司受让商言投资在民杉厚德基金尚未出资的人民币50,000万元认缴出资份额,成为民杉厚德基金新的有限合伙人,占募集总规模的45.37%,本次份额转让的对价金额为零元人民币。本次投资是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要求,借助投资平台的专业优势提升公司的投资盈利能力,为全体股东创造价值。

(二)公司已于2020年8月18日经董事长、总裁办公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天津民杉厚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

(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本次交易也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商言投资的基本情况:

1、转让方名称:上海商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580578182 6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经纪)。【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商言投资主要从事股权投资业务。

3、商言投资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本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不存在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

4、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数据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0,000.42	73,540.10
负债总额	0.02	0.02
净资产	70,000.40	73,540.08
项目	2019年1-12月(经审计)	2020年6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711.36	3,539.68
净利润	2,711.31	3,539.68

(二)人民厚朴投资的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深圳市人民厚朴私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EH1J2P

法定代表人:赵亚辉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财务咨询(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

2、人民厚朴投资最近三年主要从事股权投资业务。

3、人民厚朴投资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本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不存在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

4、最近一年的财务数据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85.34
负债总额	476.20
净资产	1,709.13
项目	2019年1-12月(经审计)
营业收入	547.58
净利润	232.49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民杉厚德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天津民杉厚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编码	P1060291
基金类型	股权投资基金
基金注册地	天津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海泰西路18号北2-2-4工业孵化-5-347
基金成立日期	2020年6月10日
基金到期日期	2025年6月9日
认缴金额	人民币110,200万元
已实缴金额	人民币0万元
投资者数量	6家

(二)普通合伙人

1、深圳市人民厚朴私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普通合伙人名称	深圳市人民厚朴私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EH1J2P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年06月14日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财务咨询(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

2、北京鲸象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普通合伙人名称	北京鲸象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335452375M
法定代表人	沙航航
住所	北京市房山区长沟镇金元大街1号北京基金小镇大厦D座176
成立时间	2015年3月19日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项目投资;投资管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有限合伙人

1、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名称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132208778G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518号
成立时间	1992年1月1日
经营范围	城市燃气管网、清洁能源、供水厂、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厂的建设、经营及相关实业投资,国内商业(除专项审批规定),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及相关业务咨询,附设分支机构(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2、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名称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0000224333402 9
法定代表人	闫桂军
住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555号
成立时间	2002年08月06日
经营范围	本外币业务;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本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资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业务;开办特定目的